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紧急会议）于2021年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2月5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赵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收购意向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2月7日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科技”）在上海市签署《收购意向协议》，公司拟将公司所拥有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的相关业务资产，具体包括公司持有的广州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得尔塔”）100%的股权和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中国及境外所拥有的（除广州得尔塔外的）与向境外特定客户供应摄像头相关业务的经营性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包括生产设备、研发设备、测试设备等）、无形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技术资料、技术秘密、图纸、制造方法、工艺流程、配方等）、存货等）（上述广州得尔塔100%股权和经营性资产统称“目标资产”或“标的资产”）转让（或出售）给闻泰科技。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签署意向协议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签署意向协议事项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意向性约定，具体收购事项需双方进一步协商。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签署意向协议事项。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赵伟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郭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郭瑞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经核查，本次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经审阅郭瑞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3、经核实，郭瑞先生的专业知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够胜任公司相应岗位的职责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郭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决议通过上述授信担保议案，上述议案有利于保障各独

立经营实体的资金需求，补充配套流动资金缺口；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各银行的优势融资产品，扩大贸易融资等低成本融资产品份额；有利于公司灵活组合资金方案，提高资金流转效率。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是为了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满足其融资需求。根据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有完善的还款计划，有能力偿还其借款，并解除相应担保，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上述判断，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6 日